

# 用電場所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申請書

第一頁

茲依用電場所及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管理規則規定，辦理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登記及每半年檢送定檢表，並申請事項如下：

設立 執照補發 執照換發

變更 ( 用電地址(受電範圍增減)或門牌整編 負責人 技術人員 名稱 電壓級別  
其它 \_\_\_\_\_ )

廢止 ( 停止用電 停歇業 契約容量變更為未達五十瓩 其它 \_\_\_\_\_ )

此 致

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

用電場所名稱： (蓋章)

負責人(代表人)： (蓋章)

執照字號：

用電場所地址：

通訊地址：

用電場所電話(必填)：

聯絡人姓名及電話：

領件區分(必填)：自領

郵寄

( 通訊地址 用電場所 另址 \_\_\_\_\_ )

中華民國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日

# 用電場所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申請事項表

第二頁

(※左列資料均需詳填，右列則填寫有要變更的項目資料即可)

設立(原)事項				變更事項				
用電場所 名稱				用電場所 名稱				
用電場所 地址/電話				用電場所 地址/電話				
負責人姓名				負責人姓名				
負責人出生日 期/身分證字號				負責人出生日 期/身分證字號				
負責人地址/ 電話				負責人地址/ 電話				
用電 設備 檢驗 維護 業或 電氣 技術 人員	維護業名稱/ 技術員姓名				維護業名稱/ 技術員姓名			
	統一編號/ 身分證字號				統一編號/ 身分證字號			
	出生年月日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	出生年月日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
	登記/核准證 件名稱字號( 全銜)				登記/核准證 件名稱字號( 全銜)			
	任職日期				任職日期			
	地址/電話				地址/電話			
技術員 相片				技術員 相片				
用電場所 蓋章		負責人 蓋章		用電場所 蓋章		負責人 蓋章		

# 用電場所專任電氣技術人員設備明細表

(※左列資料均需詳填，右列則填寫有要變更的項目資料即可)

設立(原)事項		變更事項	
台電轄區 營業處	區營業處	台電轄區 營業處	區營業處
用電場所 地址		用電場所 地址	
供電方式 (相數、線數、 電壓)	Ø W V	供電方式 (相數、線數、 電壓)	Ø W V
責任分界點(地 名桿號)		責任分界點 (地名桿號)	
電 號		電 號	
自設線路 各種高低 壓保護設備 (請加註規格容 量)		自設線路 各種高低 壓保護設備 (請加註規格容 量)	
變壓器 (相數、容量及 各次級電壓)	具 Ø KVA KV/ V, Ø V 照明用 KVA V/	變壓器 (相數、容量及 各次級電壓)	具 Ø KVA KV/ V, Ø V 照明用 KVA V/
主要用途		主要用途	
功率因數	%	功率因數	%
裝置容量 及契約容量	民國 年 月 日 裝置容量 KW (動力 HP, 電熱 KW, 照明 KW) 與台電公司契約容量 KW	裝置容量 及契約容量	民國 年 月 日 裝置容量 KW (動力 HP, 電熱 KW, 照明 KW) 與台電公司契約容量 KW

用電場所名稱及負責人

(蓋章)

專任電氣技術人員

(蓋章)